

证券代码：873568

证券简称：海陵液压

主办券商：国融证券

泰州海陵液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

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1 年 5 月 20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江苏省泰州市泰东工业园区 8 号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丁克芳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会议召集和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相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之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3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5,000,0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出席 5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出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；
4. 其他列席会议的高级管理人员：丁克芳、丁力、卢琴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5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5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方案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方案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5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5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。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0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网站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0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11）、《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12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5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。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网站

(www.neeq.com.cn)披露的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1-009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5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 2020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5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追认 2020 年度偶发性关联交易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(1) 2020 年度关联方资金拆借：

公司（甲方）与实际控制人丁克芳（乙方）签署借款协议约定：“甲方由于资金周转需要时，可从乙方申请借款，每年累计金额不超过 2,500.00 万元人民币用于周转资金，以实际借款金额为准，每年年底双方按实际借款签订补充协议，此借款金额不得用于其他任何用途。甲方无需支付借款利息，待甲方资金周转情况好转，再视运营情况逐笔归还乙方资金。”

2020 年度关联方丁克芳拆入泰州海陵液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共计 8,051,341.59 元。

(2)、公司关联方为公司贷款提供担保及反担保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2020年5月18日，公司向江苏泰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东支行借款1000.00万元，公司股东丁克芳、陈扣凤、丁力提供保证担保（担保合同号：泰农商流保字【2020】05143201），保证期限自2020年5月14日至2023年4月14日。

2020年4月13日，公司向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州市海陵支行借款100.00万元，公司股东丁克芳、陈扣凤提供保证担保（担保合同号：32024727100620040016），保证期限自2020年4月13日至2021年4月12日。

2020年1月2日，公司向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州分行借款300.00万元，由泰州市海诚担保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，本公司关联方丁克芳、陈扣凤、丁力、于珊向泰州市海诚担保有限公司反担保（反担保合同号：泰海担（2020）保字第001号），反担保期限为履行担保代偿等保证责任之日起三年。

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2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网站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追认偶发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13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15,000,000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%；反对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；弃权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公司股东均为关联方，为形成有效决议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陈鸡林为公司董事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于2021年4月27日收到董事潘宝平先生的辞职报告，为保证公司的规范运作及董事会工作的正常开展，根据相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，董事会提名陈鸡林先生为公司董事候选人，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止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.0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5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江苏弘泰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魏莉、贾小燕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：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，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资格、召集人资格，本次股东大会的审议事项及会议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等事宜，均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合法有效。

四、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

姓名	职位	职位变动	生效日期	会议名称	生效情况
潘宝平	董事	离职	2021 年 5 月 20 日	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	审议通过
陈鸡林	董事	任职	2021 年 5 月 20 日	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	审议通过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1、泰州海陵液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《2020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》；
- 2、江苏弘泰律师事务所出具的《关于泰州海陵液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》

董事会

2021 年 5 月 20 日